

檔號：
保存年限

財團法人李崇道博士基金會 函

機關地址：50093彰化市中央路2號
連絡人：郭丑哲
電話：04-7620774-203
0932-540903
傳真：04-7614209

受文者：獸醫公務機關、學校、公會、協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0 年 7 月 26 日

發文字號：李崇道博士基金會 (110) 青字第 004 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檢送本會「臺灣獸醫菁英獎」推薦公告及「財團法人李崇道博士基金會臺灣獸醫菁英獎選拔與表彰辦法」各乙份，敬請貴單位踴躍推薦同仁參與選拔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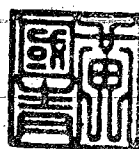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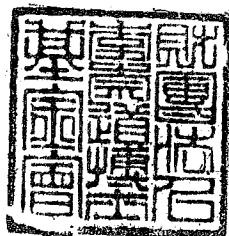
- 一、本年度「台灣獸醫菁英獎」各獎項之選拔，被推薦人須於 60 年 9 月 1 日(含)以後出生者。
- 二、李崇道博士希望選拔 50 歲以下各領域傑出獸醫師為「臺灣獸醫菁英獎」人選，主要原因有 2：(1)獸醫菁英獎之得獎精神並非在表彰已有傑出成就或貢獻者(因已有其他單位，如協會、學會提供獎項)，而是在發掘獸醫領域深具潛力且具有領導能力者，藉由菁英獎之肯定，催生新世代獸醫界領導人。(2)50 歲以下之得獎人在獲獎後至少有 15 年以上的時間可以協助獸醫相關事業的發展，提攜並教導後輩，使得獸醫人才與經驗得以傳承。請各單位依公告內容惠予推薦。
- 三、申請受理郵寄地點：財團法人李崇道博士基金會(50093 彰化市中央路 2 號)
聯絡人/電話：謝一美 秘書 (電話：04-7620774-203)
截止收件日期：110 年 9 月 20 日(以郵戳為憑)
- 四、檢附推薦書乙份，推薦書電子檔下載網址：

https://drive.google.com/file/d/1yGJ-3_zbiu_b0bfpT1IA51m60Y1JmJlo/view

正本：獸醫公務機關、學校、公會、協會

副本：本會執行長室

董 事 長 黃 國 青



財團法人李崇道博士基金會公告

中華民國 110 年 7 月 26 日

李崇道博士基金會(110)告字第 001 號

主旨：為選拔與表彰在台灣從事獸醫相關工作之產、官和學界菁英，敬請各獸醫事業單位推薦及申請「財團法人李崇道博士基金會臺灣獸醫菁英獎」之獎項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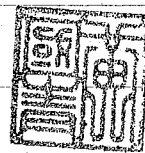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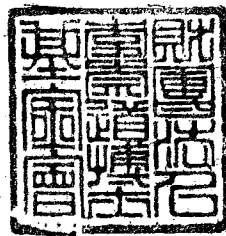
依據：「財團法人李崇道博士基金會捐助章程」暨「財團法人李崇道博士基金會臺灣獸醫菁英獎選拔與表彰辦法」。

公告日期：即日起至中華民國 110 年 9 月 20 日止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本會臺灣獸醫菁英獎之獎項計有公務獸醫獎、臨床獸醫獎、動物藥品獎及教學研究獎四項，選拔名額各壹名。
- 二、上述四獎項由各獸醫相關事業單位推薦，不接受個人申請。
- 三、選拔對象為實際從事獸醫相關工作之人員。
- 四、申請資格依所申請之獎項，須符合「財團法人李崇道博士基金會臺灣獸醫菁英獎選拔與表彰辦法」所訂定之相關規定。另參加公務獸醫獎甄選，需檢附前一年度考績證明。
- 五、本會臺灣獸醫菁英獎以公開場合頒發表揚，受獎人員宜親自受領，每名受獎人員發給獎金(新台幣參萬元整)及獎牌。
- 六、檢附「財團法人李崇道博士基金會臺灣獸醫菁英獎選拔與表彰辦法」供參。

董事長 黃國青



財團法人李崇道博士基金會臺灣獸醫菁英獎推薦書

茲推薦

_____君參加貴會辦理之公務獸醫獎臨床獸醫獎動物藥品獎教學研究獎
(請勾選)之候選人，敬請惠予照辦為荷。

此致

財團法人李崇道博士基金會

推薦單位：

負責人：

(簽章)

地址：

電話：

中華民國

年

月

日

候選人資料

單位名稱：		現任職務：	
相片	生日：	聯絡地址：	
	聯絡電話：	聯絡手機：	
	電子郵件信箱：		
	主要學經歷：		
具體優良事蹟(最近5年為限，不超過300字，可另紙繕打資料)：			